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15 年修订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的说明，并对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现就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作如下说明：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。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